**土地同意無償提供使用切結書**

具同意人為 申請使用道路側溝搭排水之需要，同意書人座落 區 段 小段

地號土地，願意無償提供土地至功能消失為止，並向地政機關申請分割及設定地役權登記，絕無異議，恐口說無憑，爰立本同意書為據。

此致

臺中市新社區公所

具同意書人：

代 表 人：

住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